

### （三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郏县城市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 的 郏县城市管理局郏县中心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工程施工图设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 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郏县城市管理局郏县中心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工程施工图设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511.0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9392.28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08 月 04 日

说明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